鄂州发改投资〔2018〕149号

关于鄂州市洋澜湖游园（镜园）改造工程

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鄂州市政府投资工程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审批<鄂州市洋澜湖游园（镜园）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>的请示》（鄂州工管中心文[2018]49号）及项目建议书文本已收悉。根据鄂州市2018年城建计划，为美化城市环境，丰富城区内的旅游资源，促进城市经济发展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单位建设鄂州市洋澜湖游园（镜园）改造工程，现就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和代码：

项目名称：鄂州市洋澜湖游园（镜园）改造工程。

项目代码：[2018-420704-50-01-024664](http://www.hbtzls.gov.cn:8083/tzxmapp/pages/addition/approve/approvaloperation/javascript:void(0);)

二、项目地址：鄂州市滨湖北路与滨湖西路交界处，洋澜湖西岸。

三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该项目占地面积20亩，主要包括土方工程约3000立方米、园路铺装约1616平方米、广场铺装约3888平方米、建构筑物约254平方米、水景（含雕塑）约287平方米、景观小品（景墙、挡墙、座凳等）约6045平方米、配套设施约6045平方米、绿化铺装约10745平方米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估算总投资约1200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。

请你单位接此批复后，做好项目规划、土地、能评等前期工作，落实建设资金，深化项目研究，并按项目管理程序到我委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此 复。

鄂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8年5月17日

抄送：市城建委、国土局、环保局、规划局

鄂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5月17日印发